

## 尼得科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為建立良好公司治理制度，已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將該守則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以供查閱。	無顯著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無顯著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除透過股務代理機構外，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股務單位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妥善予以回應，必要時亦委請本公司法律顧問律師協助處理。此外，本公司網站建置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供投資人(股東)提出建言或問題。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經由內部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10%大股東)持股異動申報及股務代理機構提供股東名冊，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訂有「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辦法」、「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明確劃分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之職務權責，並依風險評估建置適當的防火牆，持續執行與控管。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規範本公司所有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以及其他因身分、職業或控制關係獲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禁止任何可能涉及內線交易之行為，並定期做內部教育訓練及宣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訂定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政策，衡酌公司經營發展需要及主要股東持股情形，設有13席董事，包4席獨立董事及9席一般董事，成員具備海外事業管理、產業知識及技術研發、企業經營、策略規劃、產品行銷業務、財金、會計、法律事務及商務管理等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  茲將全體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列示如下： <table border="1" data-bbox="748 694 1957 1327"> <thead> <tr> <th rowspan="2">職稱</th> <th rowspan="2">多元化項目 董事姓名</th> <th>年齡</th> <th colspan="3">年齡</th> <th rowspan="2">性別</th> <th rowspan="2">兼任本公司員工</th> <th rowspan="2">獨立董事年資</th> <th rowspan="2">營運判斷／經營管理</th> <th rowspan="2">危機處理／領導決策</th> <th rowspan="2">產業知識</th> <th rowspan="2">國際市場觀</th> <th rowspan="2">財務會計</th> <th rowspan="2">決策能力</th> <th rowspan="2">備註</th> </tr> <tr> <th>國籍</th> <th>41至50</th> <th>51至60</th> <th>61至70</th> </tr> </thead> <tbody> <tr> <td>董事長 (註1、註3)</td> <td>日本電產株式會社代表人：三好昭宏</td> <td>日本</td> <td></td> <td>√</td> <td></td> <td>男</td> <td>√</td> <td>不適用</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長於事業管理、企業經營及策略規劃、產品行銷業務</td> </tr> <tr> <td>董事 (註3)</td> <td>日本電產株式會社代表人：永井淳一</td> <td>日本</td> <td></td> <td></td> <td>√</td> <td>男</td> <td>√</td> <td>不適用</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長於海外事業管理、企業經營及策略規劃、產品行銷業務</td> </tr> <tr> <td>董事</td> <td>日本電產株式會社代表人：北尾宜久</td> <td>日本</td> <td></td> <td></td> <td>√</td> <td>男</td> <td></td> <td>不適用</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長於產業知識及產品開發管理</td> </tr> </tbody> </table>	職稱	多元化項目 董事姓名	年齡	年齡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獨立董事年資	營運判斷／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財務會計	決策能力	備註	國籍	41至50	51至60	61至70	董事長 (註1、註3)	日本電產株式會社代表人：三好昭宏	日本		√		男	√	不適用	√	√	√	√	√	√	長於事業管理、企業經營及策略規劃、產品行銷業務	董事 (註3)	日本電產株式會社代表人：永井淳一	日本			√	男	√	不適用	√	√	√	√	√	√	長於海外事業管理、企業經營及策略規劃、產品行銷業務	董事	日本電產株式會社代表人：北尾宜久	日本			√	男		不適用	√	√	√	√	√	√	長於產業知識及產品開發管理	無顯著差異
職稱	多元化項目 董事姓名	年齡	年齡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獨立董事年資	營運判斷／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財務會計	決策能力	備註																																															
		國籍	41至50	51至60	61至70																																																																			
董事長 (註1、註3)	日本電產株式會社代表人：三好昭宏	日本		√		男	√	不適用	√	√	√	√	√	√	長於事業管理、企業經營及策略規劃、產品行銷業務																																																									
董事 (註3)	日本電產株式會社代表人：永井淳一	日本			√	男	√	不適用	√	√	√	√	√	√	長於海外事業管理、企業經營及策略規劃、產品行銷業務																																																									
董事	日本電產株式會社代表人：北尾宜久	日本			√	男		不適用	√	√	√	√	√	√	長於產業知識及產品開發管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董事	日本電產株式會社代表人：宮本榮治	日本		√	男	不適用	√	√	√	√	√	長於產業知識及產品開發管理	
			董事	日本電產株式會社代表人：山崗直人	日本	√		男	√	不適用	√	√	√	√	√	長於產業知識及產品開發管理
			董事	日本電產株式會社代表人：澄川洋平	日本	√		男	√	不適用	√	√	√	√	√	長於財務金融及商務管理
			董事(註1)	日本電產株式會社代表人：松橋英壽	日本	√		男		不適用	√	√	√	√	√	長於財務金融及商務管理
			董事(註2)	日本電產株式會社代表人：太田新吾	日本	√		男		不適用	√	√	√	√	√	長於產業知識及產品開發管理
			董事	日本電產株式會社代表人：高澤真治	日本	√		男	√	不適用	√	√	√	√	√	長於企業策略規劃、財務金融及法律事務
			獨立董事	許克偉	中華民國		√	男		3~6年	√	√	√	√	√	長於法律事務
			獨立董事	王文宇	中華民國		√	男		3~6年	√	√	√	√	√	長於法律事務
			獨立董事	連俊華	中華民國	√		男		3~6年	√	√	√	√	√	長於財務會計事務
			獨立董事	周建宏	中華民國	√		男		3年	√	√	√	√	√	長於財務會計事務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將視營運需要，評估是否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包括永續發展委員會，由各委員領導事務的推動，對外闡述公司政策及立場，對內定義永續發展目標與方向，整合資源，審核行動方案，監督推動成效，並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狀況及成果。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 本公司於104年12月24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制定「董事會暨功能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評估之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自評內容包含五大面向：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於每年第一季進行前一年度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評估對象包含董事會整體運作情形與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表現。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公司內部每年至少一次根據會計師法第47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10號公報，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檢視其是否為本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東或於本公司支薪，確認其非為本公司利害關係人，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超然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外，並依據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請參閱第11-13頁、41頁、31-32頁)AQIs指標進行評估。經確認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共同投資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以及參考AQIs指標資訊，確認簽證會計師及其事務所，在查核經驗，專業支援及受訓時數均與同業相當。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提報114年3月12日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並提報114年3月1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會計師事務所因內部輪替而異動時亦同。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設有公司治理主管，保障股東權益及強化董事會職能。並偕同董事長室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其主要職責為負責執行各項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依法辦理各次董事會及股東常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獨立董事資格之適法性審核，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提供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及相關法令遵循，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定期檢視及修訂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辦法，並提升資訊揭露透明，保障股東權益及落實公司治理之推行。	無顯著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並於公司網站提供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業務(產品)聯絡窗口及電子郵件信箱；另於公司網站企業社會責任專區項下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以妥善回覆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議題，溝通管道順暢。 公司網站揭露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 <a href="http://www.ccic.com.tw/upload/doc/csr2.pdf">http://www.ccic.com.tw/upload/doc/csr2.pdf</a>	無顯著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請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並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	√ √		(一)本公司設有公司網站( <a href="http://www.ccic.com.tw">www.ccic.com.tw</a> )，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不定期更新以利投資人查閱。 (二)本公司由董事長室及相關權責部門共同負責公司網站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訂有「內	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	<p>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落實發言人制度，有關法人說明會之資料除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外，亦置於本公司網站，以提高公司資訊透明度。</p> <p>(三)本公司均依主管機關規定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皆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p>	將審慎評估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之可行性。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		<p>(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請參閱本公司113年度年報「請參閱第87~88頁肆、營運概況之勞資關係」。</p> <p>(二)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專人依相關規定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有關財務、業務、內部人持股異動情形等資訊，期能達到資訊公開、透明。設置股務及發言人機制，透過股東會及發言人溝通管道與投資者進行雙向溝通。</p> <p>(三)供應商關係及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p> <p>1.綠色採購 要求原物料供應商與本公司簽定不使用有害物質保證書，保證其產品不含對環境有害之禁用物質，確保產品符合客戶與歐盟對電子產品所列禁用物質of (Restriction Hazardous Substances, RoHS) 法令及要求，並每年定期進行供應商評鑑。</p> <p>2.企業社會責任 本公司有制訂「供應商行為準則」，強調勞工、健康與安全、環境、管理系統及</p>	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道德規範五大面向，供應商需符合「供應商行為準則」；同時請供應商回填「供應商社會責任承諾書」、「廉潔承諾書」、「關係人交易之承諾聲明書」、「保密協議書」，以期供應商可以確實遵循並實踐。</p> <p>3. 誠信經營 在優良公司治理的基礎上，堅持營運透明，會請供應商簽署『廉潔承諾書』同時亦設置供應商反應之電子郵件信箱 <a href="mailto:Audit@ccic.com.tw">Audit@ccic.com.tw</a> 做為利害衝突檢舉信箱。</p> <p>4. 本公司除了致力於提供市場競爭力強且高品質的產品外，提升客戶滿意度一直是本公司客戶政策的發展重點。我們以客戶為核心，設置專責的客戶服務窗口。透過多元化的溝通方式和內部客戶管理系統，我們建立了高效且即時的服務模式。並通過每日的電子郵件交流確保資訊的即時傳遞，並定期以會議追蹤專案進度，進行季度業務回顧深入分析合作成效及檢討，以全面掌握客戶需求並強化合作關係、與客戶保持緊密互動和透明溝通，不僅能確保業務的穩定成長，也有助於建立負責任的客戶管理政策。</p> <p>(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頁揭露發言人、員工專區、供應商反應之電子郵件信箱與聯絡電話，建立與客戶、員工、股東及供應商等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並尊重其應有之合法權益。</p> <p>(五)董事進修情形： 本公司董事每年均依法令規定進修，詳細之進修課程情形，請參見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董事及監察人出(列)席董事會及進修情形暨獨立董事現職、經歷及兼任情形。</p> <p>(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p> <p>本公司就風險管理政策，係由執行長室依營運風險類型，召集相關之權責單位執行風險管理措施，並強調全員全面風險控管，平時落實層層防範，以有效做好風險管理。</p> <p>此外，本公司訂有「經營策略管理辦法」及「風險管理辦法」，管理階層於考量公司經營處境、內外部經營議題及利害關係者之需求與期望後，針對其衍生的風險與機會予以應對，並定期彙集成「風險調查評估表」。各部門針對所提出之「風險調查評估表」，應評估發生風險的可能性、發現風險的可能性、結果的嚴重性、有無涉及相關之法律法規等項目，據以計算風險評估結果。風險管理主辦單位應對整體「風險調查評估表」進行覆核，針對風險評估結果得分較高、屬風險影響程度高者，即列入「風險管理活動計劃報告書」，通知相關部門提出改善計畫並執行改善。</p> <p>本公司最近一期(113年初)所彙集之「風險調查評估表」共計161項風險議題，其中風險評估結果得分30分(含)以上、屬風險影響程度高者，共計2項，已由相關部門提出因應對策及行動方案，降低營運風險並掌握可能的機會(商機)。</p> <p>(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以誠信、創新、共益為經營理念，並以提供優良產品、準時交貨、誠信經營為客戶經營方針，客戶政策之實踐，已顯現於公司營運實績之中。 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除創造公司利潤，同時設有專責單位處理客訴問題。</p> <p>(八)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除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外，並引進獨立董事制度，倚重獨立董事專業經驗，本公司113年度所投保之「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保額為美金300萬元，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到期，惟即將於6月初屆期；本公司將於保單到期前完成續保作業，並將投保之重要內容提報董事會。</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本公司依台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建置的「公司治理評鑑系統」，進行公司治理自評，113年(第11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列為百分之81%至100%之公司。尚未符合的指標，將在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及工作小組計畫展開下，逐步檢討改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於114年董監事任期屆滿全面改選時，選任1席女性董事。</li> <li>• 114年度配合法令規定及業務需要，訂定「基層員工」提報董事會議決，修訂「公司章程」 提報董事會及股東會議決。</li> <li>• 股東常會開會18日前上傳中英文股東會年報及英文年度財務報告。</li> </ul>			
本公司未來優先加強之項目有：			
1. 設置法定以外之功能性委員會。			
2. 目前已訂有「經營策略管理辦法」及「風險管理辦法」，以執行公司風險議題之盤點、評估、並提出因應對策及行動方案，未來將彙整實際運作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並一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3. 完成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及辦法修訂。			
4. 目前已訂有「經營策略管理辦法」及「風險管理辦法」，以執行公司風險議題之盤點、評估、並提出因應對策及行動方案，未來將彙整實際運作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並一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5. 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未來將於公司網站及年報說明設置單位之運作及執行情形，且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6. 完成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及辦法修訂。			